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關於董事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
及
委任總裁的公告**

董事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茲提述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15日及2023年3月3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分別於2023年6月1日和2023年8月9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李文峰先生及戴德明先生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等批覆，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李文峰先生及戴德明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的任職資格。本公司於2023年8月29日正式任命：(i)李文峰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戴德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第五屆董事會董事自該日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召開時起正式履職，任期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前述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要求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2月17日的補充通函（「通函」）及2023年4月26日的2022年年度報告（「年報」）。截至本公告日期，除和春雷先生現兼任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莊乾志先生現兼任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長、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汪小亞女士自2023年6月30日起不再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988；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988）非執行董事，以及戴德明先生不再擔任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外，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自2023年8月29日第五屆董事會正式履職時起，劉曉鵬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及莫錦嫦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卸任的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劉曉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莫錦嫦女士確認與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任何事項。董事會對劉曉鵬先生、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及莫錦嫦女士任職期間為本公司做出的積極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由於葉梅女士及馬豪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無法滿足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至少為三名且不低於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要求，亦不滿足上市規則第19A.18(1)條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的要求。董事會將採取措施，以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遵守相關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就該等任命發佈公告。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

於2023年8月29日，本公司舉行了董事會會議，選舉和春雷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任期與第五屆董事會一致。和春雷先生的簡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通函及年報。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於2023年8月29日，本公司舉行了董事會會議，選舉莊乾志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任期與第五屆董事會一致。莊乾志先生的簡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通函及年報。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

於2023年8月29日，本公司舉行了董事會會議，選舉第五屆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如下：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主任委員：和春雷

委員：莊乾志、汪小亞、李丙泉、楊長松

審計委員會

主任委員：戴德明

副主任委員：李丙泉

委員：汪小亞、姜波

提名薪酬委員會

主任委員：姜波

副主任委員：楊長松

委員：李文峰、戴德明

風險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姜波

副主任委員：汪小亞

委員：莊乾志、李丙泉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李文峰

委員：戴德明

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上述任職自2023年8月29日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召開時起正式生效，任期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誠如上文所述，由於葉梅女士及馬豪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的組成未達到上市規則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董事會將採取措施，以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遵守相關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就該等任命發佈公告。

委任總裁

於2023年8月29日，莊乾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任期與第五屆董事會一致。莊乾志先生的簡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通函及年報。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代表董事會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曉雲
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3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和春雷先生及莊乾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汪小亞女士、李丙泉先生、楊長松先生及李文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波女士及戴德明先生。